

脈，族人生活之山區若遭天災襲擊，日常生活通行之農路亦將隨之中斷，更需要政府持續投入經費興建及改善。因此，本席建議行政院原民會及農委會於下一年度重行編列相關修建農路特別預算，以確實保障原住民族生命財產安全。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中央政府為照顧原住民族生活，先前於「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重劃區外緊急道路設施改善計畫」中，曾於民國 98-100 年度（3 年內），一共協助農委會編列了 80.5 億元、原民會編列 24.57 億元，以幫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農路改善及維護」。但因其屬於「一次性專案計畫」，民國 100 年度後，不再續辦，導致將回歸各地政府自行維護農路建設。

二、行政院原本主張：行政院原民會為了改善原鄉聯外道路暢通性，現已有執行中之「原住民族集居部落主要聯外道路改善計畫」（民國 96~101 年），可供支應。

三、但本席「調閱資料」後發現：原民會限於本身經費不足，其 101 年度僅僅編列了 5 億元預算支應，相較於廣大原住民生活地區，經費遠遠不足。加上若依賴各地方政府，各地方政府同樣亦財政困窘，因此，攸關原住民經濟生命線之農路改善維護經費，有必要仍由中央政府編列「特別預算」支應。

四、近年來由於地球環境破壞，極端氣候災害不斷，原住民族生存地區（特別是山區），更容易受到颱風、豪雨、土石流等災害侵襲，族人日常通行之農路更容易因災害中斷，如 2009 年重創原住民族生活地區之莫拉克颱風過後，山區族人生命安全飽受威脅，山區交通建設更是中斷，導致族人生活幾乎停擺，無以為繼。因此，目前更需中央政府重視山區交通建設，尤其是農路建設。

五、綜上，建議政府原民會及農委會：重行編列修建農路之「特別預算」，以確實保障原住民族生命財產安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簡東明	孔文吉	廖國棟	鄭天財	林正二
連署人：黃偉哲	江啟臣	潘維剛	楊瓊瓔	蘇清泉
徐耀昌	蘇震清	翁重鈞	許忠信	李鴻鈞
呂學樟	陳鎮湘	李昆澤	蔣乃辛	徐少萍
呂玉玲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七案，請提案人黃委員志雄說明提案旨趣。

黃委員志雄：（14 時 1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黃志雄、陳淑慧、吳育仁、江惠貞、楊玉欣、蔣乃辛等 25 人，鑑於主計總處公布的統計數據顯示，今年七月份國內青年失業率高達百分之十二點九六，大專以上程度失業率百分之四點七六，都比整體失業率百分之四點三一高出許多，這項數據顯示青年失業率相當嚴重，政府長期以來一直拿不出具體解決之道。爰此建議勞委會、青輔會、教育部等應與相關部會合作，就現行教育現況、學用落差、職場環境、薪資、職涯輔導等進行跨部會檢討，整合多方資源，以協助青年就業並順利與職場接軌。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

第二十七案：

本院委員黃志雄、陳淑慧、吳育仁、江惠貞、楊玉欣、蔣乃辛等 25 人，鑑於主計總處公布的統計數據顯示，今年七月份國內青年失業率高達百分之十二點九六，大專以上程度失業率百分之四點七六，都比整體失業率百分之四點三一高出許多，這項數據顯示青年失業率相當嚴重，政府長期以來一直拿不出具體解決之道。爰此建請勞委會、青輔會、教育部等應與相關部會合作，就現行教育現況、學用落差、職場環境、薪資、職涯輔導等進行跨部會檢討，整合多方資源，以協助青年就業並順利與職場接軌。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近幾年來，國內大專院校大量增加，讀大學非常容易，卻有許多大學生刻意延畢，甚至連台大、清大等高等名校，延畢的學生逐年增加，探究此現象，原因固然很多，不少人認為許多「草莓族」、「啃老族」不願面對社會的工作壓力，才選擇延畢手段逃避社會，但其實青少年工作機會難找，以及工作待遇太低，都是重要因素。台灣在經歷 2008 年的國際金融風暴時，許多企業為了尋求生存、降低人事成本，開始大量採用時薪人員或人力派遣制度，而且起薪甚低，所謂的「22K」薪資政策風行一時，導致至今許多勞工薪水仍然停留在「22K」上下。

二、台灣年青人失業率高升，但企業界卻頻頻表示找不到人才或是人才流失。顯見台灣產學之間的連結出了問題，應從教育體系的改善，加強學校與產業界的交流。另方面除了政府政策調整外，企業也應提高培植人才的意願與能力，不應一味想以最低成本撿現成的人才。有鑑於此，勞委會、青輔會、教育部等應與相關部會合作，就現行教育現況、學用落差、職場環境、薪資、職涯輔導等進行跨部會檢討，整合多方資源，以協助青年就業並順利與職場接軌。

提案人：黃志雄 陳淑慧 吳育仁 江惠貞 楊玉欣  
蔣乃辛  
連署人：蔡正元 陳雪生 廖正井 張曉風 王育敏  
呂學樟 蘇清泉 林明濤 徐欣瑩 盧秀燕  
簡東明 陳學聖 王廷升 陳鎮湘 曾巨威  
詹凱臣 鄭天財 楊應雄 盧嘉辰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八案，請提案人劉委員建國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劉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以處理。

進行第二十九案，請提案人尤委員美女說明提案旨趣。

尤委員美女：（17 時）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尤美女、蔡其昌、李昆澤等 13 人，鑑於主管機關對違反行政院「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從業人員薪資處理原則」第 6 點第 1 項、第 2 項及第 6 點第 2 項規定之財團法人欠缺資訊公開機制，亟待研議由專責機關單位建置並維護相關查詢平台，以避免發生支領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薪資之董事長或經理人每月薪資超過 30 萬元，主管機關卻